证券代码：601677 证券简称：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53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
润表”中的“营业利润”项目之上单独列报“其他收益”项目，反映应计入其他
收益的政府补助。公司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收到的与企业日
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5.00 万元从“营业外收入”调整至“其他收益”。公司
执行上述新准则后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、总资产、净资产不产生影响，对公
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三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
1、独立董事意见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
要求实施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
于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
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
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2、监事会意见
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审核，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
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
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
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四、备查文件
1、《明泰铝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次会议决议》；
2、《明泰铝业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》；
3、《明泰铝业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7 年 8 月 21 日